

# 湖北省\_\_县（市、区）农村产权交易公告

项目编号：\_\_\_\_\_

根据\_\_县（市、区）农村产权交易管理办法规定，受委托，\_\_\_\_县/乡镇农村产权交易机构\_\_决定对项目进行交易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 一、项目概况

本项目共\_\_个标段，标段位置见草图。

标段位于\_\_\_\_，转让期限\_\_\_\_年，报名费\_\_\_\_元，保证金\_\_\_\_元。

## 二、时间地点

1、报名时间及地点：\_\_\_\_\_。

2、交易时间及地点：\_\_\_\_\_。

## 三、标的咨询

即日起接受咨询、自行看样。联系人：\_\_\_\_，联系电话：\_\_\_\_\_。

## 四、注意事项

1、报名时需填写《意向受让方承诺书》，报名费及保证金缴至县（区）农村产权交易中心账户（账户：\_\_\_\_，开户行：\_\_\_\_）内，并注明缴款事由。报名费不予退还，保证金不计利息。

2、报名者携带身份证和报名费、保证金银行缴款凭证参加交易，未报名者不得进场参加交易。

3、产权交易公告期满后，如产生两个及以上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，交易采用\_\_\_\_方式；如只产生一个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，由交易机构组织交易双方公开协商。

4、交易开始 15 分钟后，意向受让方未进场参加交易的，按弃权处理。

5、项目成交后，受让方的保证金冲抵交易款，未成交者退还保证金。

6、受让方须于交易结果公示结束后\_\_\_\_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，否则保证金转为违约金，标段重新发包。

7、本公告在\_\_县农村产权交易中心网站同时发布。

报名联系人：\_\_\_\_，电话：\_\_\_\_\_。

县/乡镇农村产权交易机构（盖章）

年 月 日